（上接B249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2025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0元（含税）。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70,944,422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2,736,105.50元（含税），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139.67%。本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在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新增股份上市、股份回购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依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5年董事薪酬并制定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董事的工作职责与履职要求，并参考行业及地区经济发展水平，对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予以确认，并拟定了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全体委员回避表决，直接提交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

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5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并制定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高级管理人员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予以确认，并拟定了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按照相关规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将在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予以披露，并将一并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听取。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关联委员周德胜回避表决，并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

关联董事周德胜先生、史继峰先生、王欢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听取。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9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产品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董事会审议批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之日止。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9亿元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或稳健型理财产品，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董事会审议批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之日止。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经审议，董事会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在确保运作规范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董事会同意公司向建设银行、兴业银行、招商银行、民生银行、广发银行等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6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授信额度、要素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授信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非流动资金贷款、承兑汇票、保理、保函、开立信用证、票据贴现等授信业务。授信额度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董事会审议年度授信额度事项之日止。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评估报告暨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公司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价值的认可，特制定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执行情况的评估报告暨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并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评估报告暨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26年5月15日13:00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17）。

特此公告。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88687　　证券简称：凯因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1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因科技”或“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编制了《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8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246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18.9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05,890,8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80,024,659.39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25,866,140.61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2月2日全部到位，并由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了中汇会验[2021]0208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80,589.08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8,002.47
二、募集资金净额	72,586.61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55,269.57
本年度使用金额	1,198.76
暂时补流金额	
现金管理金额	12,69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0.10
其他-具体说明	
加：	
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	3,591.57
其他-具体说明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7,019.75

注：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户与用于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金额合计为19,709.75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且已分别与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于2021年2月4日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2月2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支行营业部	77040122000257887	7,019.75	使用中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1101040160001265486	-	已注销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110906308310518	-	已注销
合计			7,019.75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2025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件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涉及。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涉及。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9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董事会审议批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之日止。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126,900,000.00元，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2月2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支行营业部	封闭式结构性存款	封闭式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5-10-27	2026-1-27	2026-1-27	5,000.00	2.10%	26.47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支行营业部	封闭式结构性存款	封闭式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5-12-16	2026-3-16	2026-3-16	5,000.00	1.60%	19.76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支行营业部	7天通知存款	7天通知存款	2,690.00	2024-11-13	/	/	2,690.00	1.55%	/
合计				12,690.00				12,690.00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不适用。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涉及。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涉及。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经披露的募集资金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凯因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公允反映了凯因科技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或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无异议。

特此公告。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附表1：

2025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2月2日									
募集资金到账后总额	1,198.7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6,468.3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9,272.9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2.77%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集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至月份）	本年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药研发	新药研发	有[注1]	74,800.00	45,586.61	45,586.61	1,198.76	29,409.79	-16,176.82	-16,176.82	64.5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网络扩建	营销网络扩建	无	4,390.00	2,000.00	2,000.00	0.00	2,052.66	52.66	52.66	102.63[注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无	30,000.00	25,000.00	25,000.00	0.00	25,005.87	5.87	5.87	100.02[注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09,190.00	72,586.61	72,586.61	1,198.76	56,468.32	-16,118.29	-16,118.29	77.79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所述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新药研发”项目部分子项目发生变更，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22年4月21日及2024年4月10日披露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子项目变更、金额调整及新增子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子项目变更及金额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注2：“营销网络扩建”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超过调整后投资总额的部分系以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及利息收益投入项目金额。

注3：“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超过调整后投资总额的部分系以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及利息收益投入项目金额。

注4：上表中部分合计数存在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证券代码：688687　　证券简称：凯因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2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0元（含税），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公司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98,762,240.38元。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2025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0元（含税）。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70,944,422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2,736,105.50元（含税），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139.67%。本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新增股份上市、股份回购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具体如下：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42,736,105.50	50,230,618.50	41,858,848.75
回购注销总额（元）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0,598,392.11	142,369,228.09	116,524,994.34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98,762,240.3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34,825,572.7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96,497,538.1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34,825,572.7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3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139.72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元）	483,907,940.2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是否在3亿元以上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营业收入（元）	3,963,085,879.5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12.2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是否在15%以上	否		
是否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该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综合考虑了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符合公司发展的战略规划和股东利益的最大化。审计委员会委员一致同意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盈利情况、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88687　　证券简称：凯因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3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9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产品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董事会审议批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之日止。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组织实施。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8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246万股，每股发行价格18.9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80,589.08万元，扣除发行费用8,002.47万元（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72,586.61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由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1年2月2日出具了中汇会验[2021]0208号《验资报告》，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且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募投项目金额调整的议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分配调整后的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原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新药研发	74,800.00	74,800.00	45,586.61
2	营销网络扩建	4,390.00	4,390.00	2,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30,000.00	25,000.00
合计		109,190.00	109,190.00	72,586.61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公司部分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

三、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鉴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5年4月28日审议批准的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期限即将到期，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一）投资目的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二）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9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董事会审议批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之日止。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三）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仅投资于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产品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四）决议有效期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董事会审议批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之日止。

（五）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组织实施。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专业金融机构、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间、选择产品/业务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七）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优先用于补足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以及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和正常业务经营的前提下进行的，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时，通过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合理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投资风险及风险防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选择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产品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产品，但并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系统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确保现金管理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六、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并且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实施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八、上网公告附件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88687　　证券简称：凯因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4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9亿元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或稳健型理财产品，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董事会审议批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之日止。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购买理财产品的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组织实施。

一、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鉴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5年4月28日审议批准的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的授权期限即将到期，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继续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授权具体情况如下：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9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产品投资，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董事会审议批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之日止。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三）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或稳健型理财产品，且该投资的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四）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董事会审议批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之日止。

（五）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购买理财产品的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组织实施，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专业金融机构、明确购买理财产品金额、期间、选择产品/业务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拟购买理财产品的受托方为银行或其他合法金融机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是在确保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的需要。通过适当的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防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选择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或稳健型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政策变化等因素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购买理财产品业务，确保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相关事宜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审议情况及相关意见

2026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9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的理财产品。

特此公告。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88687　　证券简称：凯因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5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本事项尚需股东会审议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于2013年12月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管理总部设立于杭州，系原具有证券、期货业务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事务所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年12月19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首席合伙人：高峰

上年度末（2025年12月31日）合伙人数量：117人

上年度末（2025年12月31日）注册会计师人数：688人

上年度末（2025年12